

证券代码：838378

证券简称：阳光医疗

主办券商：万和证券

## 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 基本情况

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注册名称：合肥市侨创科技孵化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湾路 2260 号 4 号楼 1 层 1001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空间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企业管理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以工商部门核准的为准)

####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第1.2条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投资新设子公司，未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规定，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需经董事会批准，且尚需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2023年9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市侨创科技孵化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湾路 2260 号 4 号楼 1 层  
1001 室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创业空间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企业管理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00 元	100%	0

##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 100%持股，无需签订相关的对外投资协议。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肥市侨创科技孵化器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子公司独立运营，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的现实经营需要以及对未来发展长远战略的角度所作出的慎重决策，公司将完善其内控流程及监督机制，以不断适应公司的业务要求及市场的变化，最大化地减少并积极应对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1 日